

#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下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作为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议案内容及相关材料，听取了公司经营管理层对有关情况的说明，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 1、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事项的独立意见

为整合及优化现有资源配置，进一步减轻公司经营负担，聚焦核心女装品牌发展，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拉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形际实业（上海）有限公司（下称“形际实业”）60%股权。本次转让是基于当前行业环境和形际实业经营情况决定的，符合公司现阶段经营策略和长远发展规划。本次交易定价是由双方基于形际实业最近一期净资产，按照公平、公正的原则协商确定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事项。

### 2、关于调整全资子公司增资方案并变更委托贷款质押物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拟调整前次拉夏贝尔服饰(太仓)有限公司（下称“拉夏太仓”）向太仓嘉裳仓储有限公司（下称“嘉裳仓储”）增资方案，将增资对象由嘉裳仓储调整为太仓夏微仓储有限公司（下称“夏微仓储”），增资金额调整为 38,645.65 万元；本次调整后，公司因前次获取委托贷款而提供的质押标的物亦由嘉裳仓储 100% 股权变更为夏微仓储 100% 股权。本次变更委托贷款质押物是基于公司调整增资方案而进行的相应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调整增资方案并变更委托贷款质押物事项。

（以下无正文，为签字页）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

芮 鹏

张泽平

陈永源

2019年12月18日